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安心即時上工計畫問答

編號	問題	說明內容
1.	安心即時上工計畫的辦理目的？	為協助受疫情影響之勞工，透過「安心即時上工計畫」，由政府提供符合公共利益之計時工作，並核給工作津貼，降低薪資減損對其生活造成之影響。
2.	計畫如何執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受理勞工之申請登記。 2. 由各地方政府與中央機關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出能促進公共利益之計時工作機會。 3. 工作機會經審查核定後，由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推介符合資格之勞工至用人單位。 4. 用人單位收到推介名單後通知勞工是否錄用及上工時間。 5. 由用人單位代發工作津貼，經費由本部補貼。
3.	勞工如何參與計畫及資格條件為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滿十五歲以上之下列勞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中華民國國籍。 (2) 與在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留依法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 (3) 前款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包括因離婚或其配偶死亡致婚姻關係消滅後，依法准予繼續居留者。 2. 以線上、電子郵件、傳真、郵寄或前往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申請登記。

4.	如何申請登記參與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申請資格之民眾，請優先透過以下管道提出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台灣就業通或安心即時上工計畫網頁，進行線上申辦。 (2) 將申請登記表(掃描檔、拍照或電子檔)，以電子郵件寄送至就業服務機構。 (3) 以傳真方式，將申請登記表傳真至就業服務機構。 (4) 以郵寄方式，將紙本申請登記表寄送至就業服務機構。 (5) 電洽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預約前往時間親自前往所在地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出申請。 2. 申請登記表可至勞動部疫情紓困專區下載。 3. 上述寄送資訊請洽所在地公立就業服務機構。
5.	勞工如何申請工作津貼?	<p>用人單位會依勞工實際上工時數，於每月十五日前將上月之工作津貼發給進用人員，發給方式以金融機構轉帳為原則。</p>
6.	補貼項目、額度及期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勞工參與計畫期間，每月依實際上工時數，核給工作津貼，每人每小時比照本部公告之每小時基本工資核給，每月最高核給 80 小時，每人最長以 960 小時為限。(如以 110 年為例，每小時按 160 元核給，每月最高核給 80 小時，最高計核給 12,800 元。) 2. 如工作機會經核定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接觸風險者，發給防疫津貼，由用人單位依進用人員實際上工時數按比例核給(依每月工時最高 80 小時計算，每人每月新臺幣 2,000 元)。
7.	如何可領取防疫津貼?	<p>用人單位所提供之工作機會經核定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接觸風險者，依實際上工時數按比例核給依發給防疫津貼，由用人單位併同每月工作津貼發給。</p>
8.	之前已參加過本計畫的人，可否再次參加?	<p>勞工參加本計畫之上工時數，每人最長以 960 小時為限，如之前曾參與本計畫，累計上工時數未達 960 小時，仍可再次參加。</p>

9.	政府部門如何申請執行本計畫?	地方政府與中央機關可依其用人需求，逕向所在地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出能促進公共利益之計時工作機會。
10.	每月工作時數為何以80小時為限?	參考勞動部 108 年部分工時勞工就業實況調查統計結果摘要，部分工時勞工每週實際工作時數平均為 17.9 小時，以每週 20 小時每月 4 週估算，爰設定 80 小時。
11.	能否同時申領充電再出發訓練津貼、安心就業計畫薪資差額補貼或自營業者或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計畫可同時申領充電再出發訓練津貼、安心就業計畫薪資差額補貼或自營業者或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 2. 各政府機關將優先安排未參與本計畫勞工及尚未領取政府其他補助與津貼之民眾面試上工。
12.	排除適用對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領取失業給付、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培力就業計畫、臨時工作津貼、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等或政府機關相同性質之補助或津貼，不得同時申請參加本計畫。 2. 民眾如參加「安心即時上工計畫」，因為用人單位必須為進用人員投保勞工保險，民眾將無法以失業者身分參加本署及所屬各分署辦理之職前訓練。
13.	本計畫實施期間	自 109 年 4 月 13 日起至至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施行期間屆滿時止。 (即政府機關(構)提出工作機會之申請、進用人員之申請登記及上工期間，皆至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施行期間屆滿時止。)
14.	如果目前參加計畫未滿上工時數，是否須重新推介?	用人單位若有留用原進用人員，可於計畫結束後再提新職缺，並請原進用人員至就業中心辦理登記。就業中心可視進用人員意願列入推介名冊，由用人單位勾選錄用。

15.	本計畫洽詢 管道	<p>本計畫申請相關問題可洽詢所在地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或撥打下列諮詢窗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免付費客服專線：0800-777888。 2.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 電話：(02)2308-5230 3. 艋舺就業服務站 電話：(02)2308-5231 4. 北投就業服務站 電話：(02)2898-1819 5. 西門就業服務站 電話：(02)2381-3344 6. 景美就業服務站 電話：(02)8931-5334 7. 內湖就業服務站 電話：(02)2790-0399 8. 信義就業服務站 電話：(02)2729-3138 9. 南港東明青銀就業服務站 電話：(02)2740-0922 10. 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處 電話：(02)2246-5066 11. 板橋就業服務站 電話：(02)2959-8856 12. 中和就業服務站 電話：(02)2246-1250 13. 新莊就業服務站 電話：(02)2206-6196 14. 三重就業服務站 電話：(02)2976-7157 15. 汐止就業服務站 電話：(02)8692-3963 16. 淡水就業服務台 電話：(02)2808-3525 17. 新店就業服務台 電話：(02)8911-1750 18. 基隆就業中心 電話：(02)2422-5263 19. 基隆就業中心六堵分站 電話：(02)2451-5020 20. 羅東就業中心 電話：(03)954-2094 21. 花蓮就業中心 電話：(03)832-3262 22. 玉里就業中心 電話：(03)888-2033 23. 金門就業中心 電話：(082)31-1119 24. 連江就業中心 電話：(0836)23576 25. 桃園市政府就業服務處 電話：(03)332-2101 26. 桃園就業中心 電話：(03)333-3005
-----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27. 中壢就業中心 電話：(03)468-110628. 新竹就業中心 電話：(03)534-301129. 竹北就業中心 電話：(03)554-256430. 苗栗就業中心 電話：(037)358-39531. 臺中就業中心 電話：(04)2222-515332. 台中市政府就業服務處 電話：(04) 2228-911133. 豐原就業服務站 電話：(04)2527-181234. 沙鹿就業服務站 電話：(04)2623-195535. 彰化就業中心 電話：(04)727-427136. 員林就業中心 電話：(04)834-536937. 南投就業中心 電話：(049)222-409438. 斗六就業中心 電話：(05)532-510539. 虎尾就業中心 電話：(05)633-042240. 嘉義就業中心 電話：(05)224-065641. 朴子就業中心 電話：(05)362-163242. 臺南就業中心 電話：(06)237-121843. 新營就業中心 電話：(06)632-870044. 永康就業中心 電話：(06)203-856045.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 電話：(07)733-082346. 三民就業服務站 電話：(07)383-719147. 左營就業服務站 電話：(07)550-984848. 楠梓就業服務站 電話：(07)360-952149. 前鎮就業服務站 電話：(07)822-079050. 鳳山就業服務站 電話：(07)741-024351. 岡山就業服務站 電話：(07)622-832152. 屏東就業中心 電話：(08)755-9955
--	---

		<p>53. 潮州就業中心 電話：(08)788-2214</p> <p>54. 臺東就業中心 電話：(089)357126</p> <p>55. 澎湖就業中心 電話：(06)927-1207</p>
16.	安心即時上工計畫線上申辦流程	<p>欲使用安心即時上工計畫線上申辦功能者，可按以下步驟進行申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往勞動部網站的疫情紓困專區。 2. 進入勞工類別，點選任一勞工之身分別。 3. 點選安心即時上工計畫措施說明圖卡。 4. 進入計畫網頁，點選線上申辦，開始申請。 5. 連接至台灣就業通，請先登入或加入會員，即可開始線上申請。(新加入會員者，加入後直接在會員中心的線上申請作業，申請安心即時上工計畫) 6. 請詳閱申請須知，勾選我已詳讀以上所列資料均已同意，選擇申請縣市，勾選受理的就業服務機構，送出申請。 7. 送出申請後，請靜待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與您聯繫，您可在申請頁面查看審核狀態。
17.	如果遇有線上申辦流程無回應時	<p>您可透過本計畫洽詢管道，來電諮詢或留下您的聯絡方式，將由所在地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與您聯繫。</p>